466503

大為國為家者莫不以穀貨爲本故洪範八政以食爲首其在易曰聚人曰財周禮以九職任萬民以九賦斂財賄是以古先王莫不敬授民時務農重穀躬親千畝貢賦九州且一夫不耕一女不織或受其飢寒者飢寒迫身不能保其赤子攘竊而犯法以至於殺身迹其所由王政所陷也夫百畝之內勿奪其時易其田疇薄其稅斂民可使富也既飽且富而行義禮節生

焉亦所謂衣食足識榮辱也晉末天下大亂生
民道盡或死於干戈或斃於飢饉其幸而自存
者蓋十五焉
太祖定中原接喪亂之敝兵革並起民廢農業
方事雖殷然經略之先以食爲本使東平公儀
墾闢河北自五原至于楗陽塞外爲屯田初登
國六年破衛辰收其珍寶畜產名馬二十餘萬
牛羊四百餘萬漸增國用既定中山分徙吏民
及徙何種人工技巧十萬餘家以充京都各給
耕牛計口授田天興初制定京畿東至代郡西
及善無南極陰館北盡參合爲畿內之田其外
四方四維置八部帥以監之勸課農耕量校收入
以爲殿最又躬耕籍田率先百姓自後比歲大
熟匹中八十餘斛是時戎車不息雖頻有年猶
未足以贍矣
太宗永興中頻有水旱詔簡宮人非所當御及
非執作伎巧自餘出賜鰥民神瑞二年又大饑京
畿之內路有行饉帝以飢將遷都於鄴用博士

崔浩計乃止於是分簡尤貧者就食山東數有
司勸課留農者曰前志有之人生在勤勤則不
匱凡庶民之不畜者祭無牲不耕者祭無盛不
樹者死無槨不蠶者衣無帛不績者喪無衰教
行三農生殖九穀教行園囿毓長草木教行虞
衡山澤作材教行藪牧養蕃鳥獸教行百工飭
成器用教行商賈貿遷財教行嬪婦化治絲
枲教行臣妾事勤力役自是民皆力勤故歲數
豐穰畜牧滋息

泰常六年詔六部民羊滿百口調戎馬一匹
世祖即位開拓四海以五方之民各有其性故修
其教不改其俗齊其政不易其宜納其方貢以
充倉廩收其貨物以實庫藏又於歲時取鳥獸
之咎於俎用者以物膳府
先是禁網疏闊民多逃隱天興中詔採諸漏戶
令輸綸綿自後諸逃戶占爲細繭羅穀者甚衆
於是雜營戶帥遍於天下不隸守宰賦役不周
戶口錯亂始光三年詔一切罷之以屬郡縣

神龜二年帝親御六軍略地廣漠分命諸將窮追蠕蠕東至瀚海西接張掖北度燕然山大破之虜其種落及馬牛雜畜方物萬計其後復遣成周公萬度歸西伐焉耆其王鳩尸卑那單騎奔龜茲舉國臣民負錢懷貨一時降款獲其奇寶異玩以巨萬駝馬雜畜不可勝數度歸遂入龜茲復獲其殊方瓌詭之物億萬已上是時方隅未尅帝屢親戎旌而委政於恭宗貞君中恭宗下令脩農職之教事在帝紀此後數年之中軍國用足矣

高宗時牧守之官頗爲貨利太安初遣使者二十餘輩循行天下觀風俗視民所疾苦詔使者察諸州郡貪殘苛酷飲食衣服閭里虛實盜賊劫掠貧富彊弱而罰之自此牧守頗改前弊民以安業

自太祖定中原世祖平方難收獲珍寶充府藏盈積和平二年秋詔中尚方作黃金合盤十二具徑二尺二寸鏤以白銀鈿以玟瑰其銘曰九州致貢殊

域來賓乃作玆器錯用具珍鏤以紫金鏤以白
銀範圖擬載吐燿含真纖文麗質若化若神皇
王御之百福惟新其年冬詔出內庫綾綿布帛
二十萬匹令內外百官分曹賭射四年春詔賜
京師以民年七十已上太官厨食以終其身
顯祖即位親行儉素率先公卿思所以賑益黎
庶至天安皇興間歲頻大旱絹匹遷言劉或
淮北青冀徐兖司五州告亂請除命將率衆以
援之既臨其境青冀懷貳進軍圍之數年乃拔
山東之民咸勤於征戍轉運帝深以爲念遂因
民貧富爲租調三等寺九品之制千里內納粟千
里外納米上三品戶入京師中三品入他州要
倉下三品入本州
先是太安中高宗以堂賦之外雜調十五頗爲
煩重將興除之尚書毛法仁曰此是軍國資用
今頓罷之臣愚以爲不可帝曰使地利無窮民
力不竭百姓有餘吾亦與卿不足遂久之未幾復
調如前至是乃然罷焉於是戰鬬稍輕民復

贍矣

舊制民間所織絹布皆幅廣二尺二寸長四十尺爲一匹六十尺爲一端今任服用後乃漸至濫惡不依尺度高祖延興三年秋七月更立嚴制令準古刑式違者罪各有差有司不檢察與同罪

太和八年始準古班百官之祿以品第各有差先是天下戶以九品混通戶調帛二匹絮二斤絲一斤粟二十石又入帛一匹二文委之州庫以供調外之費云是戶增帛三匹粟二石九斗以爲官司之祿後增調外帛滿二匹所調各隨其上所出其司冀雍華定相秦洛豫懷兗陝徐青齊濟南豫東兗東徐十九州貢綿絹及絲幽平并肆岐涇荊涼梁汾秦安營豳夏光鄯東秦司州万年鴈門上谷靈丘廣寧幷平涼郡懷州郡郡上郡之長平白水縣青州北海郡之膠東縣平昌郡之東武平昌縣高密郡之昌安高密夷安黔陬縣秦州河東之蒲坂汾陰縣東徐州東

莞郡之莒諸東莞縣雍州馮翊郡之蓮芍縣咸陽郡之寧夷縣北地郡之三原雲陽銅官宜君縣華州華山郡之夏陽縣徐州北濟郡之離狐豐縣東海郡之贛榆襄賁縣皆以麻布充稅九年下詔均給天下民田諸男夫十五以上受露田四十畝婦人二十畝奴婢依良丁牛一頭受田三十畝限四牛所授之田率倍之三易之田再倍之以供耕作及還受之盈縮諸民年及課則受田老免及身沒收則還田奴婢牛隨有無以還受諸桑田不在還受之限但通入倍田分於分雖盈沒則還田不得以充露田之數不足者以露田充倍諸初受田者男夫一人給田二十畝課蒔餘種桑五十樹棗五株榆三根非桑之土夫給一畝依法課蒔榆棗奴各依良限三年種畢不畢奪其不畢之地於桑榆地分雜蒔餘果及多種桑榆者不林不諸應還之田不得種桑榆棗果種者以還今論地入還分諸桑田皆爲世業身終不還恒從見口有盈者無受無還

不足者受種如法留盈者得賣其留盈不足者得買
所不足不得賣其分亦不得買過所足諸麻布
之土男夫及課別給麻田十畝婦人五畝奴婢
依良皆從還受之法諸有舉戶老小廢殘無授
田者年十一已上及癃者各授以半夫田年踰
七十者不還所受寡婦守志者雖免課亦授
婦田諸還受民田恒以正月若始受田而身亡
及賣買奴婢牛者皆至明年正月乃得還受諸
土廣民稀之處隨力所及官借民種若時役有土

居者依法封授諸地狹之處有進丁受田而不
樂遷者則以其家口田為正田分又不足不給
倍田又不足家內人別減分無桑之鄉準此為
法樂遷者聽逐空荒不限異州他郡唯不聽避
勞就逸其地足之處不得無故而移諸民有新
居者三口給地一畝以五為居室奴婢五口給一
畝男女十五以上因其地分口課種菜五分畝
之一諸一人之分正從丁法倍從倍不得隔越他
鄉進丁受田者恒從所近若同時俱受先貧後

宣再倍之田放此爲法諸遠流配謫無子孫及
之絶者墟宅桑榆盡爲公田以供授受授受之
次給其所親未給之品則亦借其所親諸宰長之
官各隨地給公田刺史十五頃太守十頃治中
別駕各八頃縣令郡丞六頃更代相付賣者坐
如律

綱初不立三長故民多並陰附蔭附者皆無官役
豪彊徵斂倍於公賦十年給事中李沖上言宜
準五家立一隣長五隣立一里長五里立一黨
長長取鄉人彊謹者隣長復一夫里長二黨長
三所復復征戍餘若民三載亡愆則陟用陟之

帛一匹粟二石民年十
五以上未娶者四人出一夫一婦之調奴任耕
婢任績者八口當未娶者四耕牛二十頭當奴
婢八其麻布之鄉一夫一婦布一匹下至牛以
此爲隆大率十匹爲工調二匹爲調外費三匹
爲內外百官俸此外雜調民年八十已上聽一
子不從役孤獨癃老篤疾貧窮不能自存者三

長內供養食之書奏諸官通議稱善者衆高
祖從之於是遣使者行其事乃詔曰夫任土錯貢
所以通有無并乘定賦所以均勞逸有無通則
民財不匱勞逸均則人樂其業此自古之常道
也又隣里鄉黨之制所由來久欲使風教易周
家至日見以大督小從近及遠如身之使手幹
之攄條然後口筭平均義興訟息且定以至典所同
隨世澆隆貳爲異之行從時損益故鄭儋復丘賦
之術鄭人獻去畝徹之規雖輕重不同而時俱
適宜昔以來諸州戶口籍貫不實包藏隱漏廢
公罔私富彊者并兼有餘貧弱者餬口不足賦
稅齊等無輕重之殊力役同科無衆寡之別雖
建九品之格而豐埆之土未聽雖立均輸之楷
而蠶績之鄉無異致使淳化未樹民情澆薄朕
每思之良懷深慨今革舊從新爲里黨之法在
所牧守宜以喻民使知去煩即簡之要初百姓
咸以爲不若循常豪富并兼者尤弗願也事施
行後計省昔十有餘倍於是海內安之十一年

大旱京都民飢加以牛疫公私闕乏時有以馬驢及橐駝供駕輓耕載詔聽民就豐行者十五六道路給糧稟至所在三長贍養之遣使者時省察焉留業者皆令主司審覈開倉賑餓其有特不自存者悉檢集為粥於衢以救其困然主者不明牧察郊甸間甚多餒死者時承平日久府藏盈積詔盡出御府衣服珍寶太官雜器太僕乘具內庫弓矢刀鉾十分之八外府衣物繒布絲纊諸所供國用者以其太半班賚百司

下至士商皂隸逮千六鎮邊戍畿內鰥寡孤獨貧窶者皆有差十二年詔羣臣求安民之術有可上言請析州郡常調九分之二京都度支歲用之餘各立官司豐年糴貯於倉時儉則加私之一[糴之入利]之於民如此民必力田以買絹積財以取榮官年登則常積歲凶則直給又別立農官取[州郡]戶十分之一以為屯民相水陸之宜斷頃畝之數以贓贖雜物市牛科給令其肆力天之田歲責六十斛甄其正課并征戍雜役行此

二事數年之中則穀積而民足矣帝覽而善之尋施行焉自此公私豐贍雖時有水旱不爲災也

世祖之平統萬定秦隴以河西水草善乃以爲牧地畜産滋息馬至二百餘萬匹橐駝將半之牛羊則無數高祖即位之後復以河陽爲牧場恒置戎馬十萬匹以擬京師軍警之備每歲自河西徙牧於并州以漸南轉欲其習水土而無死傷也而河西之牧彌滋於大正光以後天下喪亂遂爲羣寇所掠焉

世宗延昌三年春有司奏長安驪山有銀鑛二石得銀七兩其年秋栢州又上言白登山有銀鑛八石得銀七兩錫三百餘斤其色潔白有踰上品詔並置銀官常令採鑄又漢中舊有金戶千餘家常於漢水沙淘金年終揔輸後臨淮王彧爲梁州刺史奏罷之其鑄鐵爲農器兵刃在所有之然以相州牽口冶爲工故常鍊鍛爲刀送於武庫

自魏德既廣西域東夷貢其珍物充於王府又於南垂立互市以致南貨羽毛齒革之屬無遠不至神龜正光之際府藏盈溢靈太后曾令公卿已下任力負物而取之又數賚禁內左右所費無貲而不能一丐百姓也自徐揚內附之後仍世經略江淮於是轉運中州以實邊鎮百姓疲於道路乃令番戍之兵營起屯田又收內郡資與民和糴積為邊備有司又請於水運之次隨便置倉乃於小平右門白馬津漳涯黑水

各立邸閣每軍國有須省三門都將薛欽上言

漳州陳郡大梁凡應機漕引自此費

計京西水次汾華二州恒農河北河東正平平陽五郡年常綿絹及貲麻皆折公物雇車牛送京道陵人敝費公損私略計華州一車官酬絹八匹三丈九尺別有私民雇價布六十匹河東一車官酬絹五匹二丈別有私民雇價布五十匹自餘州郡雖未練多少推之遠近應不減此今求車取雇絹三匹市材造舡不勞採斫計舡

一艘舉十三車車取三匹合有三十九匹雇作
手并匠及船上雜具食直足以成船計一船剩
絹七十八匹布七百八十匹又租車一乘官格
四十斛成載私民雇價遠者五斗布一匹近者
一石布一匹準其私費一車布遠者八十匹近
者四十匹造舡一艘計舉七百石準其雇價
應有一千四百匹今取布三百匹造船一艘并
船上覆治雜事計一船有剩布一千一百匹又
其造船之處皆須鋸材人功并削船茹依功多
少即給當州郡門兵不假更役沿河有租調之
處去汾不過百里華州三河不滿六十並令計
程依舊酬價車送船所船之所運唯達雷陂其
陸路從潼陂至倉庫調一車雇絹一匹租一車
布五匹則於公私爲便尚書度支郎中柴元昶
計稱效立於公濟民爲本政列於朝潤國是先
故大禹疏決以通四載之宜有漢穿引受納百
川之用厥績顯於當時嘉聲播於圖史不校薛
欽之說雖跡驗未彰而指況甚善所云以船代

車且以其策之長者若以門兵造舟便爲闕彼防
禦無容全依冒人令收雇車之物市材執作及倉
庫所須悉以營辦七月之始十月初旬令州郡
綱與各租調於將所然後付之十車之中留車
士四人佐其守護亟令帛上舩之日隨運至京將
其監檢如有耗損其陪徵河中缺失
司輸京之時聽其即納不得雜合運
使量上數下謹其受入自餘一如其列計展柱之
難號爲天險迅驚千里未易其功然既陳便利
無容輒抑若效充其說則附例酬庸如其不驗
徵填所損今始開掘不可懸生減折且依詳營
立一年之後須知贏費歲遣御史校其虛實脫
有乖越別更裁量尚書崔休以爲刻不爲異用
興亡代鑿渠通運利盡中古是以漕輓河渭留
侯以爲偉談方舟蜀漢酈生稱爲口實豈直張
純之奏見羨東都陳勰之功事高晉世其爲利
益所從來久矣案欽所列實允事宜郎中之計
備詳公理但舟檝所通遠近必至苟利公私不

宜止在前件昔人乃遠通褒斜以利關中之漕
南達交廣以增京洛之饒況乃漳洹夷路涇濟
平流而不均彼省煩同茲巨益且鴻溝之引宋
衛史牒具存討虜之通幽冀古迹備在舟車皆
益理宜相懸水陸難易方用不等昔泰東州親
逕關宇驗斯損益不可同年而語請諸通水運
之處皆宜率同此式縱復五百三百里車運水
次校計利饒猶爲不少其欽所列州郡如請興
造東路諸州皆先通水運今年租調悉用丹載
若船數有闕員假充事比之僦直不成息耗
其先未通流宜追檢行開月脩治使理有可通
必無雍滯如此則發召雖多爲益實廣一爾暫勞
勞久安永逸錄尚書高陽王雍尚書僕射李崇
等奏曰運漕之利今古攸同舟車息耗實相殊
絕欽之所列關西而已若域內同行足爲公私
巨益謹輒參量備如前計庶徵召有減勞止小
康若此請蒙遂必須溝洫通流即求開興修築
或先以開治或舊跡仍在舊事可因用功差易

此冬閑月令疎通咸訖比春水之時使運漕無
滯詔從之而未能盡行也
正光後四方多事加以水旱國用不足預折天
下六年租調而徵之百姓怨苦民不堪命有司
奏斷百官常給之酒計一歲所省合米五万三
千五十四斛九斗薛穀六千九百六十斛麥三
十万五百九十九斤其四時郊廟百神羣祀依
式供營遠蕃使客不在斷限余後寇賊轉衆諸
將出征相繼大敗所亡器械資粮不可勝數而
關西喪失尤甚並好藏益以虎二竭有司又奏內外
官及諸蕃客稟食及肉悉二分減一計終歲
省肉百五十九万九千八百五十六斤米五万
三千九百三十二石
孝昌三年終稅京師田租畝五升借佃官公田者
畝一斗又稅市入者人一錢其店舍又為五等
收稅有差
莊帝初承喪亂之後倉廩虛罄遂班入粟之
制輸粟八千石賞散侯六千石散伯四千石散

子三千石散男職人輸七百石賞一大階授以
實官白民輸五百石聽依第出身一千石加一
大階無第者輸五百石聽正九品出身一千石
加一大階諸沙門有輸粟四千石入京倉者授
本州統若無本州者授大州都若不入京倉入
外州郡倉者三千石畿郡都統依州格若輸五
百石入京倉者授本郡維那其無本郡者授以
外郡粟入外州郡倉七百石者京倉三百石者
授縣維那

孝靜天平初以遷民草剏資產未立詔出粟一
百三十万石以賑之三年夏又賑遷民稟各四十
日其年秋并肆汾建晉秦陝東雍南汾九州霜
旱民飢流散四年春詔所在開倉賑恤之而死
者甚衆時諸州調絹不依舊式齊獻武王以其
害民興和二年冬請班海內悉以四十尺為度
天下利焉

河東郡有鹽池舊立官司以收稅利是時罷之
而民有富彊者專擅甘鹵用貧弱者不得資益廷

興未復立監司量其貴賤節其賦入於是公私
兼利世宗即位改行寬簡復罷其禁與百姓共
之其國用所須別爲條制取足而已自後豪貴
之家復乘勢占奪近池之民又輒障吝彊弱相
陵聞於遠近神龜初太師高陽王雍太傅清河
王懌等奏鹽池天然資育羣生仰惟先朝限者
亦不苟與細民競利但利起于池取用無
法或豪貴封護近者吝守卑賤遠者未霑然絕
望是以因置主司令其裁察彊弱相兼務令得
所且十之稅自古及今取鹽以次所濟爲廣
自尒霑洽遠近齊平公私兩宜儲蓄少及鼓
吹主簿王後興等詞稱請供百官食鹽三方斛
之外歲求輸馬千匹牛五百頭以此而推非百
稍計後中尉甄琛啓求罷禁被敕付議尚書彭
奏稱琛啓坐談則理高行之則事闕請依常禁
爲允詔依琛計乃爲繞池之民尉保光等擅置
固護語其障禁倍於官司取與自由貴賤皆
若無大宥罪合推斷詳度二三深乖王法官等

商量請依先朝之詔禁之爲便防姦宜嚴斷遣
輕重亦準前旨所置監司同往式於是復置監
官以監檢焉其後更罷更立以至於永熙自遷
鄴後於滄瀛幽青四州之境傍海煑鹽滄州置
竈一千四百八十四瀛州置竈四百五十二幽
州置竈一百八十青州置竈五百四十六又於
邯鄲置竈四計終歲合收鹽二十万九千七百
三斛四升軍國所資得以周瞻矣
魏初至於太和錢貨無所周流高祖始詔天下

用錢焉十九年冶鑄粗備文曰太和五銖詔京
師及諸州鎮皆通行之內外百官祿皆準絹給
錢絹匹爲錢二百其所遣錢工備爐冶民有欲
鑄聽就鑄之銅必精練無所和雜世宗永平三
年冬又鑄五銖錢肅宗初京師及諸州鎮或鑄
或否或有止用古錢不行新鑄致商貨不通貿
遷頗隔熙平初尚書令任城王澄上言臣聞洪
範八政貨居二焉易稱天地之大德曰生聖人
之大寶曰位何以守位曰仁何以聚人曰財財

者帝王所以聚人守位成養羣生奉順天德治
國安民之本也夏殷之政九州貢金以定五品
周仍其舊太公立九府之法於是國貨始行定
銖兩之楷齊桓循用以霸諸侯降及秦始漢文
遂有輕重之異吳濞鄧通之錢收利遍於天下
河南之地猶甚多焉逮于孝武乃更造五銖其
中毀鑄隨利改易故使錢有小大之品竊尋太
和之錢高祖留心制後與五銖並行此乃不
利之式但臣竊聞之君子行禮不求變俗因其
所宜順而致用太和五銖雖利於京邑之肆而
不入徐揚之市土貨既殊貿遷亦異便於荊郢
之邦者則礙於兖豫之域致使負民有重困之
切王道貽隔化之訟去永平三年都座奏斷天
一用錢不依準式者時被敕二不行之錢雖有
常禁其先用之處權可聽行至年末乘令斷之
延昌三年徐州民儉刺史啓奏永行之錢旨聽權
依舊用謹尋不行之錢律有明式指謂雜鑪鑄
數金更無餘禁計河南諸州今所行者悉非制限

昔來繩禁愚竊惑焉又河北州鎮既無新造五銖設有舊者而復禁斷並不得行專以單絲之縑踈縷之布褊幅促度不中常式裂匹爲尺以濟有無至令徒成杼軸之勞不免飢寒之苦良由公截布帛壅塞錢貨實非救恤凍餒之首絜元謹惟自古以來錢品不一前後累代易變無常且錢之爲名欲泉流不已愚意謂今之太和與新鑄五銖及諸古錢久俗所便用者雖有大小之異並得通行貴賤之差自依鄉價庶貨環流公私無壅其不行之錢及盜鑄毀大爲小巧僞不如法者據律罪之詔曰錢行已久今東尚有事且依舊用澄又奏臣猥屬樞衡庶盡忠力常願貨物均通書軌一範謹詳周禮外府掌邦布之入出布猶泉也其藏曰泉其流曰布然則錢之興也始於一品欲令世匠均同圜流無極爰暨周景降逮亡新易鑄相尋參差百品遂令接境乖商連邦隔質臣上奏求宣下海內依式行錢咎被旨敕錢行已久且可依舊謹重

參量以爲太和五銖乃大魏之通貨不朽之恒模寧可專貿於京邑不行於天下但全戎馬在郊江疆未一東南之州依舊爲便至於京畿京北域內州鎮未用錢處行之則不足爲難塞之則有乖通典何者布帛一不可尺寸而裂五穀有貧儉之難錢之爲用貫繩相屬不假斗斛之器不勞秤尺之平濟世之宜謂爲深允請並下諸方州鎮其太和及新鑄五銖并古錢內外全好者不限大小悉聽行之雜眼鑿依律而禁河南州鎮先用錢者既聽依舊不在斷限唯太和五銖二錢得用公造新者其餘雜種用古錢生新之類普同禁約諸方之錢通用京師其聽依舊之處與太和錢及新造五銖並行若盜鑄者罪重常憲既欲均齊物品靈井斯和若不繩以嚴法無以肅茲違犯符旨宣仍不遵用者刺史守令依律治罪詔從之而河北諸州舊少錢貨猶以他物交易錢略不入市也二年冬尚書崔亮奏恒農郡銅青谷有銅鑛計平得銅

五兩四銖葦池谷鑛計一斗得銅五兩鸞帳山
鑛計一斗得銅四兩河內郡王屋山鑛計一斗
得銅八兩南青州苑燭山齊州商山並是往昔
銅官舊迹見在謹按鑄錢方興用銅處廣既有
治利並宜開鑄詔從之自後所行之錢民多私
鑄稍就小薄價用彌賤建義初重盜鑄之禁開
糾賞之格至永安三年秋詔更改鑄文曰永安
五銖官自立爐起自九月至三年正月而止官
欲貴錢乃出藏絹分遣使人於二市賞之絹匹
止錢二百而私市者猶三百利之所在盜鑄彌
衆巧僞既多輕重非一四方州鎮用各不同遷
鄴之後輕濫尤多武定初齊文襄王奏革其弊
於是詔遣使人詣諸州鎮收銅及錢悉更改鑄
其文仍舊然姦僥之徒越法趨利未幾之間漸
復細薄六年文襄王以錢文五銖名須稱實宜
稱錢一文重五銖者聽入市用計百錢重一斤
四兩二十銖自餘皆準此爲數其京邑二市天
下州鎮郡縣之市各置二稱懸於市門私民所

用之稱皆準市稱以定輕重凡有私鑄惡不禁斷但重五銖然後聽用若入市之錢重不五銖或雖重五銖而多雜鉛鐵並不聽用若有輒以小薄雜錢入市有人糾獲其錢悉入告者其小薄之錢若即禁斷恐人交乏絕幾內五十日外州百日爲限羣官參議咸以時穀頗貴請待有年上從之而止

食貨志六第十五　魏書一百下

刑罰志七第十六　魏書一百一十一

二儀既判彙品生焉五才兼用廢一不可金木水火土咸相愛惡陰陽所育寒氣呈形鼓之以雷霆潤之以雲雨春夏以生長之秋冬以殺藏之斯則德刑之設著自神道聖人處天地之間率神祇之意生民有喜怒之性哀樂之心應感而動動而逾變淳化所陶下以惇朴故異章服畫衣冠示恥申禁而不敢犯其流既銳姦黠萌生是以明法令立刑賞故書曰象以典刑流宥

五刑[illegible]作官刑扑作教刑金作贖刑怙終賊刑
眚災肆赦舜命咎繇曰五刑有服五服三就五
流有宅五宅三居夏刑則大辟二百膻辟三百
宮辟五百劓墨各千殷因於夏蓋有損益周禮
建三典刑邦國以五聽求民情八議以申之三
刺以審之左嘉石平罷民右肺石達窮民宥不
識宥過失宥遺忘赦幼弱赦耄耋赦惷愚周
道既衰穆王荒耄命呂侯度作祥刑以詰四方
五刑之屬增矣夫疑獄問與衆共之衆疑赦

之必察小大之比以成之先王之愛民如此刑
成而不可變故君子盡心焉逮於戰國競任威
刑以相吞噬商君以法經六篇入說於秦議參
夷之誅連相坐之法風俗凋薄號為虎狼及於
始皇遂兼天下毀先王之典制挾書之禁法繁
於秋荼網密於凝脂敖僞並生赭衣塞路獄犴
滿積囹圄成市於是天下怨叛十室而九漢祖
入關蠲削煩苛致三章之約文帝以仁厚斷獄
四百幾致刑措孝武世以姦宄滋甚增律五十

餘篇宣帝時路溫舒上書曰夫獄者天下之命
書曰與其殺不辜寧失有罪今治獄吏非不慈
仁也上下相敺以刻爲明深者獲公名平者多
後患故治獄吏皆欲人死非憎人也自安之道
在人之死夫人情安則樂生痛則思死搖楚之
下何求而不得故囚人不勝痛則飾辭以示人
吏治者利其然則指導以明之上奏畏邵則鍛
鍊而周內之雖咎繇聽之猶以爲死有餘罪何
則文致之罪故也故天下之患莫深於獄宣帝
善之痛乎獄吏之害也久矣故曰百之亡獄所
以求生今之亡獄所以求殺人不可不慎也于
定國爲廷尉集諸法律凡九百六十卷大辟四
百九十條千八百八十二事死罪決比凡三千
四百七十二條諸斷罪當用者合二萬六千二
百七十二條後漢二百年間律令無大增減魏
武帝造甲子科條犯鈦左右趾者皆易以斗械明
帝改大辟罰金之坐除婦人加笞之制晉武帝
以魏制峻密又詔車騎賈充集諸儒學刪定名

例爲二十卷幷合二千九百餘條晉室喪亂中
原蕩然魏氏承百王之末屬崩散之後典刑泯
棄禮俗澆薄自太祖撥亂蕩滌華夏至于太和
然後吏清政平斷獄省簡所謂百年而後勝殘
去殺故權舉行事以著于篇
魏初禮俗純朴刑禁疎簡宣帝南遷復置四部
大人坐王庭決辭訟以言語約束刻契記事無
圖圄考訊之法諸犯罪者皆臨時決遣神元因
循亡所革易
穆帝時劉聰石勒傾覆晉室帝將平其剗刈峻
刑法每以軍令從事民乘寇亂政多以違命得罪
死者以万計於是國落騷駭平文承業綏集離
散
昭成建國二年當死者聽其家獻金馬以贖犯
大逆者親族男女無少長皆斬男女不以禮交
皆死民相殺者聽與死家馬牛四十九頭及送
葬器物以平之無繫訊連逮之坐盜官物一備
五私則備十決令明白百姓晏然

太祖紹遭艱難備嘗險阻具知民之情僞一父在
位躬行仁厚協和民庶既定中原患前代刑網
峻密乃命三公郎王德除其法之酷切於民者
約定科令大崇簡易是時天下民久苦兵亂畏
法樂安帝知其若此乃鎮之以玄默罰必從輕
兆庶欣戴焉然於大臣持法不捨李年災異屢
見太祖不豫綱紀褫頓刑罰頗爲溫酷
太宗即位脩廢官咊民隱命南平公長孫嵩北
新侯安同對理民訟庶政復有敘焉帝既繼統精
庶事爲吏者浸以深文避罪
世祖即位以刑禁重神廳中詔司徒崔浩定律
令除五歲四歲刑增一年刑分大辟爲二科死
斬死入絞大逆不道腰斬誅其同籍年十四已
下腐刑妻子沒縣官害其親者轘之爲蠱毒者
男女皆斬而焚其家巫蠱者負殺羊抱犬沈諸
淵當刑者贖貧則加鞭三百畿內民富者燒炭
於山谷具者役於圍溷女子入舂稾其固疾不逮
于人宮掖園王官階九品得以官爵除刑婦人

當刑而孕產後百日乃決年十四已下降刑之
半八十及九歲非殺人不坐拷訊不踰四十九
論刑者部主具狀公車鞫辭而三都決之當
死者部案奏聞以死不可復生懼監官不
能平獄成皆呈帝親臨問無異辭怨言乃
絕之諸州國之大辟皆先讞報乃施行闕左
懸登聞鼓人有窮寃則撾鼓公車上奏其表
是後民官潰貨帝思有以肅之太延三年詔吳
下吏民得舉告牧守之不法於是見庶之凶悖
者專求牧宰之失迫令在位取豪於閭閻而長
吏咸降心以待之苟免而不恥貪暴猶自若也
時輿駕數親征討及行幸四方真君五年命恭
宗總百揆監國必傳游雅上疏曰殿下親覽百
揆經營內外昧旦而興諮詢國老臣職忝疑承
司是獻替漢武時始啓河右四郡議諸疑罪而
謫徙之十數年後邊郡充實並脩農戍孝宣因
之以服北方此近世之事也帝王之於罪人非
怒而誅之欲其徙善而懲惡謫徙之苦其懲亦

深自非大逆正刑皆可從徒雖舉家投遠忻喜赴路力役終身不敢言苦且遠流分離心或思善如此姦邪可息邊垂足備恭宗善其言然案之行

六年春以有司斷法不平詔諸疑獄皆付中書依古經義論決之初盜律贓四十匹致大辟民多慢政又其法贓三匹皆死正平元年詔曰刑經大密犯者更衆朕甚愍之其詳案律令務求厥中有不便於民者增損之於是游雅與中書侍郎胡方回等改定律制盜律復舊加故縱通情出舍之法及他罪凡三百九十一條門誅四大辟一百四十五刑二百二十一條有司雖增損條章猶未能闡明刑典

高宗初仍遵舊式太安四年始設酒禁是時年穀屢登士民多因酒致酗訟或議主政帝惡其若此故切禁之釀沽飲皆斬之吉凶賓親則開禁有日程增置內外候官伺察諸曹外部州鎮至有微服雜亂於府寺閒以求百官疵失其

所寫治有司苦加訊惻而多相誣逮輒劾以不
敬諸司官賦二丈皆斬又增律七十九章門房
之誅十有三大辟三十五刑六十二和平末冀
州刺史源賀上言自非大逆手殺人者請原其
命謫守邊戍詔從之
顯祖即位除口誤開酒禁帝勤於治功百寮內
外莫不震肅及傳位高祖猶躬覽万機刑政嚴
明顯援清節沙汰貪鄙牧守之廉潔者往往有
聞焉

延興四年詔自非大逆干紀者皆止其身罷門
房之誅自獄付中書覆案後頗上下法遂罷
之獄有大疑乃平議焉先是諸曹奏事多有
疑請又口傳詔敕或致矯擅於是事無大小
皆令據律正名不得疑奏合則制可失衷則
彈詰之盡從中墨詔自是事咸精詳下莫敢
相罔
顯祖末年尤重刑罰言及常用惻愴每於獄
案必令覆鞫諸有囚繫或積年不斷羣臣頗

以爲言帝曰獄滯雖非治體不猶愈乎倉卒而濫也夫人幽苦則思善故囹圄與福堂同居朕欲其改悔而加以輕恕耳由是囚繫雖淹滯而刑罰多得其所又以赦令屢下則狂愚多僥幸故自延興終於季年不復下赦理官鞫囚杖限五十而有司欲免之則以細棰欲陷之則先大杖民多不勝而誣引或絕命於杖下顯祖知其若此乃爲之制其棰用荆平其節訊囚者其本大三分杖背者二分撻脛者一分悉依令皆從於輕簡也

高祖馭宇留心刑法故事斬者皆裸形伏質死者絞雖有律未之行也太和元年詔曰刑法所以禁暴息姦絕其命不在裸形其參詳舊典務從寬仁司徒元不等奏言聖恕垂仁恕之惠使受戮者免裸骸之恥普天感德莫不幸甚臣等謹議大逆及賊各棄市祖斬盜及吏受賕各絞刑蹈諸甸師又詔曰民由化穆非嚴刑所制防人雖峻陷者罕甚今犯法至死同入斬刑去

衣裸體男女媟見豈齊之以法示之以禮者也
今具爲之制
三年下詔曰治因政寬弊由網密今候職十數
女妓巧弄威重罪受賕不列細過吹毛而舉其一
切罷之於是更置謹直者數百人以防諠鬬於
街術吏民安其職業先是以律令不具姦吏用
法致有輕重詔中書令高閭集中祕宮官等脩改
舊文隨例增減又勑羣官參議厳哀經御刊定
五年冬訖凡八百三十二章門房之請十有六
大辟之罪二百三十五刑三百七十七除羣行
劫斬首謀門誅律重者止梟首時法官及州
郡縣不能以情折獄乃爲重枷大幾圍復以
繩石懸於囚頸傷內至骨更使壯卒迭搏之囚
率不堪因以誣服吏持此以爲能帝聞而傷之
乃制非大逆有明證而不款辟者不得大枷律
枉法十匹義贓二百匹大辟至八年始班祿制
更定義贓一匹枉法無多少皆死是秋遣使者
巡行天下糾守宰之不法坐贓死者四十餘人

食祿者蹈躓賊謁之路殆絕帝哀矜庶獄至於
奏讞率從降恕全命徙邊歲以千計京師淩
死獄歲竟不過五六州鎮亦簡
十一年春詔曰三千之罪莫大於不孝而律不
遜父母罪止鬄刑於理未衷可更詳改又詔曰前
命公卿論定刑典而門房之誅猶在律策違失
周書父子異罪推古求情意甚無聚可更議之
刪除繁酷秋八月詔曰律文刑限二年便極累
坐無大半之校罪有死生之殊可詳議律條諸
有此類更一刊定冬十月復詔公卿令參議之
十二年詔犯死罪若父母祖父母年老更無成
人子孫又無朞親者仰案後列奏以待報著之
令格
世宗即位意在寬政正始元年冬詔曰議獄定
律有國攸慎輕重損益世或不同先朝垂典
憲刊革令軌但時屬征役未之詳究施於時用
猶致疑舛尚書門下可於中書外省論律令諸
有疑事斟酌新舊更加思理增減上下必令周

備隨有所立別以申聞庶於循變協時永作通
制
永平元年秋七月詔尚書檢枷杖大小違制之
由科其罪失尚書令高肇尚書僕射清河王
懌尚書邢巒尚書李平尚書江陽王繼等奏曰
臣等聞王者繼天子物爲民父母導之以德化
齊之以刑法小大必以情哀矜而勿喜務於三訊
五聽不以木石定獄伏惟陛下子愛蒼生恩侔
天地疏網改祝仁過商后以枷杖之非虞慈民
命之或傷爰降慈旨廣垂昭恤雖有虞慎獄
之深漢文惻隱之至亦未可共日而言矣謹案
獄官令諸察獄先備五聽之理盡求情之意又
驗諸證信事多疑似猶不首實者然後加以拷
掠諸犯　年刑已上枷鎖流徒已上增以杻械迭
用不俱非大逆外叛之罪皆不大枷高杻重械
又無用石之文而法官州郡因緣增加遂爲恒
法進乖五聽退違令文誠宜案劾依旨科處但
踵行已久計不推坐檢杖之小大鞭之長短令

有定式但枷之輕重先無成制臣等參量造大
枷長一丈三尺喉下長一丈通頰木各方五寸
以擬大逆外叛枷械以掌流刑已上諸臺寺州
郡大枷請悉焚之枷本掌囚非拷訊所用從今
斷獄皆依令盡聽訊之理量人彊弱加之拷掠
不聽非法拷人兼以拷石自是枷杖之制頗有
定準未幾獄官肆虐稍復重大法例律五等列
爵及在官品令從第五以階當刑二歲免官者
三載之後聽仕降先階一等延昌二年春尚
書邢巒奏竊詳王公已下或析體宸極或著
勳當時咸胙土授民維城王室至於五等之爵
亦以功錫雖爵秩有異而號擬河山得之至難
失之永墜刑典既同名復殊絕請議所宜附爲
永制詔議律之制與人坐門下參論皆以爲官
人若罪本除名以職當刑猶有餘資復降階而
叙至於五等封爵除刑若盡永即甄削便同之
除名於例實爽愚謂自王公以下有封邑罪除
名三年之後宜各降本爵一等王及郡公降爲

縣公公爲侯侯爲伯伯爲子子爲男至于縣男
則降爲鄉男五等爵者亦依此而降至於散男
其鄉男無可降授者三年之後聽依其本品之
資出身詔從之其年秋符璽郎中高賢弟資
外散騎侍郎仲賢叔司徒府主簿六珍等坐弟
季賢同元愉逆除名爲民會赦之後被旨勿論
尚書邢巒奏案季賢既受逆官爲其傳檄規扇
幽瀛遘茲禍亂據律準犯罪當孥戮兄叔坐法
法有明典賴蒙大宥身命獲全除名還民於其
爲幸然反逆坐重故士人相及體既相及事同
一科豈有赦前皆從流斬之罪赦後獨除反者
之身又緣坐之罪不得以職除流且貨賕小愆
寇盜微戾贓狀露驗者今罰猶除其名何有罪
極裂冠纓均毀冕笏子齊刑兄弟共罰赦前同
斬從流赦後有復官之理依律則罪合孥戮準
赦則例皆除名古人議無將之罪者毀其室洿
其宮絶其蹤滅其類甘宅猶棄而況人乎請依
律處除名爲民詔曰所者既在赦前又自外非

在正倍之限便可悉聽復往

三年尚書李平奏冀州阜城民費羊皮母亡家貧無以葬賣七歲子與同城人張回爲婢回轉賣於鄃縣民梁定之而不言良狀案盜律掠人掠賣人和賣人爲奴婢者死回故買羊皮女謀以轉賣依律處絞刑詔曰律稱和賣人者謂兩人詐取他財今羊皮賣女生回稱良張回利賤知良公買誠於律俱乖兩各非詐此女雖父賣爲婢體本是良回轉賣少日應有遲疑而賣者既以有罪買者不得不坐但賣者以天性難奪支屬易遺尊卑不同故罪有異買者知良故買又於彼無親若買同賣者即理不一可同者賣五服內親屬在尊長者死此亦非掠從其眞買暨於致罪刑死大殊明知買者之坐自應一例不得全如鈞議云買者之罪不過賣者之咎也且買者於彼無天性支屬之義何故得有差等之理又案別條知人掠盜之物而故買者以隨從論依此律文知人掠良從其宜買罪止

於流然其親屬相賣坐殊凡掠至於買者亦宜
不等若處同流坐於法爲深準律斟降合刑五
歲至如買者知是良人決便真賣不語前人得
之由緒前人謂真奴婢更或轉賣因此流洞罔
知所在家人追贖求訪無處永沈賤隸無復良
期案其罪狀與掠無異且法嚴而姦易息政
寬而民多犯水火之喻先典明文今謂買人親
屬而復決賣不告前人良狀由緒處同掠罪
太保高陽王雍議同州處張回專引盜律檢回
所犯本非和掠保證朗然去盜遠矣今引以盜
律之條處以和掠之罪原情究律實爲乖當如
臣鈞之議知買掠良人者本無罪文何以言之
羣盜疆盜無首從皆同和掠之罪故應不異明
此自無正條引類以結罪臣鴻以轉賣流漂罪
與掠等可謂罪人斯得案賊律去謀殺人而發
覺者流從者五歲刑已傷及殺而還蘇者死從
者流已殺者斬從而加功者死不加者流詳沈賤
之與身死流漂之與腐骨一存一亡爲害孰甚

然賊律殺人有首從之科盜人賣買無唱和差等謀殺之與和掠同是良人應爲準例所以不引殺人減之降從彊盜之一科縱令謀殺之與彊盜俱得爲例而似從輕其義安在又云知人掠盜之物而故買者以隨從論此明禁暴掠之原遏姦盜之本非謂市之於親尊之手而同之於盜掠之刑竊謂五服相賣俱是良人所以突有差等之罪者明去掠盜理遠故從親疏爲差級尊卑爲輕重依律諸共犯罪皆以發意爲首

明賣買之元有由魁末之坐宜定其羊皮下云賣則回無買心則羊皮爲元首張回爲從坐首有沾刑之科從有極默之戾推之憲律法刑無據買者之罪宜各從賣者之坐又詳臣鴻之議有從他親屬買得良人而復售與賣不語後人由狀者處同掠罪既一爲婢賣與不賣俱非良人何必以不賣爲可原轉賣爲難恕張回之從宜鞭一百賣子葬親孝誠可美而表賞之議未聞刑罰之科已降恐非敦風厲俗以德

導民之謂請免羊皮之罪公酬賣直詔曰羊
皮賣女葬母孝誠可嘉便可特原張回雖買
之於父不應轉賣可刑五歲先是皇族有譴
皆不持訊時有宗士元顯富犯罪須鞫宗正
約以舊制尚書李平奏以帝宗盤固周布於
天下其屬籍疎遠蔭官卑末無良犯憲理
須推究請立限斷以爲定式詔曰雲來綿遠繁
衍世滋直籍宗氏而爲不善量亦多矣先朝
既無一訊之格而空相矯情以長違暴諸在議
請之外可悉依常法其年六月兼廷尉卿元志
監王靖等上言檢除名之例依律文獄成謂處
罪案成者寺謂犯罪逕彈後使覆撿鞫證定
刑罪狀彰露案署分兩獄理是成若使案雖成
雖已申省事下廷尉或寺以情狀未盡或邀駕
撾鼓或門下立疑更付別使者可從未成之條
其家人陳訴信其專辭而阻成斷便是曲遂於
私有乖公體何者五詐既窮六備已立僥倖之
輩更起異端進求延罪於漏刻退希不測之恩

宥辨以惑正曲以亂直長民姦於下隳國法於
上竊所未安大理正崔纂評楊機丞甲休律博
士劉安元以爲律文獄已成及決竟經所綰而
疑有姦欺不直於法及訴寃枉者得攝訊覆治
之檢使處罪者雖已案成御史風彈以痛誣伏
或拷不承引依證而科或有私嫌彊逼成罪家
人訴枉辯案相背刑憲不輕理須訊鞫既爲公
正豈疑於私如謂規不測之澤抑絶訟端則枉
滯之徒終無申理若從其案成便乖覆治之稱

案未判經赦及覆治理狀眞僞未分承前以來
如此例皆得復職愚謂經奏遇赦及已覆治得
爲獄成尚書李韶奏使雖結案處上廷尉解送
至省及家人訴枉尚書納辭連解下鞫未檢遇
宥者不得爲案成之獄推之情理謂崔纂等
議爲允詔從之
熙平中有冀州妖賊延陵王賈負罪逃亡赦書
斷限之後不自歸首廷尉卿裴延儁上言法例
得諸逃亡赦書斷限之後不自歸首者復罪如

初依賊律謀反大逆處置梟首其延陵法權等
所謂月光童子劉景暉者妖言惑衆事在赦後
案合死坐正崔篡以爲景暉云能變爲蛇雉此
乃傍人之言雖殺暉爲無理恐赦暉復惑衆是
以依違不敢專執當今不諱之朝不應行無
罪之戮景暉九歲小兒口尚乳臭舉動云爲並
不關尺見光之稱不出其口皆姦吏無端構生
粉墨謂爲之者巧設之者能若以妖言惑衆
據律應死然更不破惑衆赦令之後方顯其

律令之外更求其罪赦律何以取信於天下天
下焉得不疑於赦律乎書曰與殺無辜寧失有
罪又案法例律八十已上八歲已下殺傷論坐
者上請議者謂悼耄之罪不用此律愚以老智
如尚父少惠如甘羅此非常之士可如其議景
暉愚小自依凡律靈太后令曰景暉既經恩宥
何得議加橫罪可謫略陽民餘如奏
時司州表河東郡民李憐生行毒藥案以死坐
其母訴稱耳年老更無朞親例合上請檢籍

不謬未及判申憐母身喪州斷三年服終後乃
行決司徒曹參軍許琰謂州判爲允主簿李瑒
駁曰案法例律諸犯死罪若祖父母父母年七
十已上無成人子孫旁無朞親者具狀上請流
者鞭笞留養其親終則從流不在原赦之例檢
上請之言非應府州所決毒殺人者斬妻子流
計其所犯實重餘罪準之情律所虧不淺且憐
既懷酖毒之心謂至可參隣人任訟其母在猶
宜闔門投界況今死也引以三年之禮乎且給
假殯葬足示仁宣公今已卒哭不合更延可依法
處斬流其妻子會稽足誡彼氓庶肅是刑章尚書
蕭寶夤奏從瑒駁詔從之
舊制直閤直後直齋武官隊主隊副等以比視
官至於犯譴不得除罪尚書令任城王澄奏案
諸州中正亦非品令所載又無祿恤先朝已來
皆得當刑直閤等禁直上下有宿衛之勤理不
應異靈太后令準中正
神龜中蘭陵公主駙馬都尉劉輝坐與河陰縣

民張智壽妹容妃陳慶和妹慧猛姦亂耽惑毆
主傷胎輝懼罪逃亡門下處奏各入死刑智壽
慶和並以知情不加防限處以流坐詔曰容妃
慧猛恕死鞭付宮餘如奏尚書三公郎中崔
纂執曰伏見旨募若獲劉輝者職人賞二階白
民聽出身進一階厮役免役奴婢爲良案輝無
叛逆之罪賞同反人劉宣明之格又尋門下處
奏以容妃慧猛與輝私姦爾情躭惑令輝俠恣
毆主傷胎雖律無正條罪合極法並處入死其

智壽等二家配敦煌爲兵天慈廣被不即施行
雖恕其命竊謂未可夫律令高皇帝所以治天
下不爲喜怒增減不由親疏改易宗圖律柱又
母父母忿怒以兵刃殺子孫者五歲刑毆殺者
四歲刑若心有愛憎而故殺者各加一等雖王
姬下降貴殊常妻然人婦之孕不得非一夕生
永平四年先朝舊格諸刑流及死皆直罪判官
後決從者事必因本以求支獄若以輝逃避便
應懸處未有捨其首罪而成其末恣流死參差

或時未允門下中禁大臣職在敷奏昔邴吉爲相不存鬬毆而問牛喘豈不以司別故也案客妃等罪止於姦私若擒之穢席衆證分明即律科處不越刑坐何得同宮掖之罪齊奚官之[illegible]字

案智壽口訴妹適司士曹參軍羅顯實已生二女於其夫則他家之母禮云婦人不二夫猶曰不二天若私門失度罪在於夫釁非兄弟昔魏晉未除五族之刑有免子戮母之坐何曾諍之謂在室之女從父母之刑已醮之婦從夫家之刑

斯乃不刋之令軌古今之通議律朞親相隱之謂凡罪況姦私之醜豈得以同氣相證論州過其所犯語情又乖律憲案律姦罪無相緣不可借輝之忿加兄弟之刑夫刑人於市與棄之爵人於朝與衆共之明不私於天下無於耳目何得以非正刑書施行四海刑名一失駟馬不追既有詔旨依即行下非律之案理宜更請尚書元脩義以爲昔哀姜悖禮於魯齊侯取而殺之春秋所譏又夏姬罪濫於陳國但責

徵舒而不非父母明婦人外成犯禮之愆無關本屬況出適之妹豐及兄弟乎若僕射游肇奏言臣等謬參樞轄獻替是司門下出納謨明常則至於無良犯法職有司存劾罪結案本非其事容妃等姦狀罪止於刑並處極法準律未當出適之女坐及其兄推據典憲理實爲猛又輝雖逃刑罪非孥戮募同大逆亦謂加重乖律之案理宜陳請乞付有司重更詳議詔曰輝悖法者之罪不可縱厚賞懸募必望擒獲容妃惠猛

與輝私亂因此耽惑主致非常此而不誅將何懲肅且已醮之女不應坐及昆弟但智壽慶和知妹姦情初不防御招引劉輝共成淫醜敗風穢化理深其罰特勑門下結獄不拘恒司豈得一同常例以爲通準且古有詔獄寧復一歸大理而尚書治本納言所屬弗究悖理之淺深不詳損化之多少違彼義途苟存執憲殊乖任寄深合罪責崔纂可免郎都坐尚書悉奪祿一時孝昌已後天下淆亂法令不恒或寬或猛及今

宋擅權輕重肆意在官者多以深酷為能至遷
鄴京畿群盜頗起有司奏立嚴制諸謀盜殺人
者首從皆斬妻子同籍配為樂戶其不殺人及
贓不滿五匹魁首斬從者死妻子亦為樂戶小
盜贓滿十匹已上魁首死妻子配驛從者流侍
中孫騰上言謹詳法若畫一理尚不二不可喜
怒由情而致輕重案律公私劫盜罪止流刑而
比執事苦違好為穿鑿律令之外更立餘條通
相糾之路班捉獲之賞斯乃刑書徒設獄訟更
彰盜賊多有非所謂不嚴而治遵守
大臣以為升平之美義在省刑陵遲之
改法是以漢約三章天下歸德秦酷五
解禮訓君子律禁小人舉罪守名國
如昔災肆赦怙終賊刑經典垂言國
隨時所用各有司存不宜巨細滋煩令
於防之彌堅攻之彌甚請諸犯盜之人
令以明恒憲庶使刑殺折衷不得棄本
從之

遷移草剏百司多不奉法貨賄公行興
文襄王入輔朝政以公平肅物大改其
定中法令嚴明四海知治矣

七第十六　魏書一百一十一